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暨

南投縣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

114 年『要嗨不藥害、南投真厲害』毒品防制宣導計畫

青少年「法治之美、書韻之心」書法比賽
活動簡章

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

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壹、 目的

為提升本縣民眾及學生對反毒觀念,透過舉辦本次青少年書法比賽宣導活動,發掘具創意且貼近生活的宣導標語,並培養青少年專注力及美學涵養與民眾反毒意識，以強化毒品防制工作。

貳、 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內政部、衛生福利部、南投縣政府

二、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三、協辦單位：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南投縣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隊、南投縣政府衛生局、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南投縣鹿谷國民小學、南投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南投縣書法學會、救國團南投縣團委會

參、 參加對象

歡迎設籍南投縣國小、國中、高中生（或在本縣就學者）及無學籍未滿18歲青少年參加。

肆、 比賽組別

一、高中組（包括五專、高中、職學生及無學籍未滿18歲青少年)。

二、國中組。

三、國小中、高年級組（國小三、四、五、六年級學生)。

伍、 比賽方式

一、**初賽**：(採徵件評選方式，每人限參加一組，以一件作品參賽為限。)

（一）字體：不拘。

（二）內容：不拘（以不違背善良風俗之文字內容)。

（三）作品規格：

1. 宣紙直式書寫，字體不拘，須加落款，不用裱褙，背後右下角須浮貼報名表。
2. 高中組以對開宣紙,字數必須滿56字;國中組及國小組以四開宣紙，字數必須滿28字。

（四）報名資訊：

1. 簡章索取：請至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警察局）網站「首頁 > 訊息中心 > 活動訊息」下載，網址 https://pse.is/7murgd。

活動簡章
QR Code

2. 收件日期：114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起至 114 年 7 月 4 日（星期五）止（親送或以郵戳為憑）。
3. 收件資訊：南投縣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報名青少年「法治之美、書韻之心」書法比賽活動收（南投縣南投市南崗二路 133 號，電話：049-2200943）。
4. 初賽獎項內容：通過初賽之參賽者，於複賽現場獲發精美宣導品或價值新臺幣 200 元禮券（複賽未到者，不再另行補發）。

二、<u>複賽</u>：（採現場書寫比賽方式）

（一）複賽人員：由主辦單位將初賽評審結果公告於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官網，並個別通知獲選青少年參加現場複賽，未獲選者不另行通知。

（二）複賽日期：民國 114 年 8 月 2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起。

（三）複賽地點：國立中興高級中學活動中心（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中學路 2 號）。

（四）複賽由主辦單位於現場提供預防犯罪宣導標語為書寫內容，採現場揮毫方式進行（毛筆、墨汁、硯台、墊布由參賽者自備），自行擇優 1 張供評審老師審閱，相關規則如下：

1. 高中組：提供比賽用紙 2 張（對開宣紙，不可劃線格）及 56 字預防犯罪宣導標語共 5 則，自行挑選 1 則書寫。
2. 國中組及國小組（中、高年級）：提供比賽用紙 2 張（28 格四開宣紙）及 28 字預防犯罪宣導標語共 5 則，自行挑選 1 則書寫。
3. 不可使用參考資料或字帖，落款不可描寫。
4. 以上如有違反規定，作品將不予評分。

陸、 評審及獎勵

一、評審：由主辦單位聘請書法家數人擔任。

二、獎勵方式：

單位：新臺幣面額/超商禮券

組別	第一名1人	第二名2人	第三名3人	優選5人
高中組	3,000元	2,000元	1,000元	500元
國中組	3,000元	2,000元	1,000元	500元
國小組 （中、高年級）	3,000元	2,000元	1,000元	500元

註：獎金屬於稿費性質(執行業務收入)，凡是個人參加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均需併入綜合所得稅申報。

三、獎勵說明：

（一）各組前三名及優選頒贈獎狀及禮券，以資鼓勵。

（二）如參賽作品未達標準，獎項得從缺。

柒、 其他事項

一、報名時需詳實填寫報名表一式兩聯(含著作權讓與同意書)，連同作品一併寄交主辦單位。

二、獎金禮券須攜帶身分證件親自(或出具切結書代理)於頒獎典禮中領取，以供報到時身分識別及領獎後續申報所得稅作業，否則視同放棄，主辦單位不予寄發。

三、本簡章及比賽結果公布於南投縣政府警察局網頁（https://www.ncpd.gov.tw）首頁>訊息中心>活動訊息。

四、凡參加比賽作品均不退件，參賽作品之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全部悉歸主辦單位所有，作為推展業務使用之權利，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五、作品有描繪、代為題字、冒名頂替、身分不實或違反本簡章規定之情事者，如經查明確有上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主辦單位得逕取消參賽資格，並追繳及沒入已頒發之獎狀、獎金。

六、投稿之作品若格式與規定不符,或因個人資料填寫錯誤,致無法聯繫者，

視同放棄參賽資格，不得異議。

七、本活動之決賽成績不做為南投縣十二年國教超額比序加分依據。

八、複賽參賽者請由家長自行負責比賽全程及來回交通照護，午餐提供參賽者餐盒，陪同者請自理。

九、凡參賽者完成報名即視同接受本簡章規定。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補充之;簡章內容如有疑義,亦由主辦單位做最終解釋。

捌、 複賽流程

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暨 南投縣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114年毒品防制宣導計畫 青少年「法治之美、書韻之心」書法比賽活動流程表			
時間	內容	對象	備註
08：30-09：00	活動報到	參賽少年	
09：00-09：10	開幕暨介紹與會貴賓	主持人	
09：10-09：20	長官致詞	主持人	
09：20-09：25	開場表演	表演單位	
09：25-09：30	講解比賽規則	主持人	
09：30-11：00	進行比賽	少年	
11：00-11：50	評審複賽作品(現場揮毫)/ 中場表演	評審委員/ 表演單位	
11：50-12：05	頒獎	獲獎少年/ 評審委員	
12：05-12：10	閉幕合照	主持人/ 全體人員	
賦歸			

※本聯詳填後，沿虛線撕下來黏貼於作品翻面後右下角。

114年南投縣青少年「法治之美、書韻之心」書法比賽活動報名表（第一聯）			
參加組別 （請勾選）	□高中組 □國中組 □國小組（中、高年級）	編　號	【此欄由主辦單位填寫】
姓　名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本聯詳填後，與初賽作品一併郵寄送主辦單位。

114年南投縣青少年「法治之美、書韻之心」書法比賽活動報名表（第二聯）					
參加組別 （請勾選）	□高中組 □國中組□國小組（中、高年級）			編號	【此欄由主辦單位填寫】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就讀學校 （服務單位）		年級		身分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 簽名	（未滿 20 歲報名者，需法定代理人同意並簽名）				
通訊地址	□□□□□				
電子信箱					
聯絡方式	電話：		手機：		

【著作財產權授權暨讓與同意書】

本人參加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暨南投縣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114年毒品防制宣導計畫青少年「法治之美、書韻之心」書法比賽，同意遵照主辦單位訂定之比賽辦法。同意將參賽作品之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無償讓與主辦單位，並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主辦單位得以改作、編輯、重製、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散布等方式使用本參賽作品。參賽作品業經本人詳細檢視並同意對著作之內容負責，保證本參賽作品係原創作品，且內容合法，未有侵害或抄襲他人之情形，未一稿多投，且未曾以任何方式出版或發行。

若有上開情事，除被取消得獎資格，應繳回所有獎項與獎金外；若涉及違法，本人願負擔一切法律責任，並賠償主辦單位所受之損害

著作權讓與人簽名或蓋章：＿＿＿＿＿＿＿＿＿＿（未滿20歲報名者，需法定代理人同意並簽名）

1. 填寫報名表一式兩聯，請以正楷填寫，勿用鉛筆。姓名、電話、地址尤須正確。
2. 編號欄位請勿填寫（由主辦單位統一編號），電話請以阿拉伯數字填寫。
3. 請將報名表第一聯浮貼於作品翻面後右下角，第二聯隨作品附上供主辦單位留存。